

关于秭归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秭归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秭归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开展大财政体系建设工作，地方债务风险化解有序有效，民生保障扎实有力，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17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21%，同比增长 16.21%，其中：税收收入 50189 万元，非税收入 34986 万元，税收占比 58.9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423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22.48%，高于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厅下达专款专项收入增加，支出相应增加。主要科目完成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5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85.87%；公共安全支出 120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0.46%；教育支出 687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2.62%；科学技术支出 98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8.6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18.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96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18.66%；卫生健康支出 2898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49.94%；节能环保支出 108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59.16%；城乡社区支出 3214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205.20%；农林水支出 9264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43.80%；交通运输支出 237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15.3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80.8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41.9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54.72%；住房保障支出 128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70.0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4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244.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6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406.22%；债务付息支出 75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6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万元。

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48701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1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7819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547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923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10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9568 万元；调入资金 5049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940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46388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4233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4579 万元；上解支出 1489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313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未支出的专项资金结转到 2025 年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927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69.35%，分收入科目完成情况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04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60.07%；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89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80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2.69%；车辆通行费 15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9.00%；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0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1.36%。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42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61.13%。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9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45.62%；农林水支出 392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46.22%；交通运输支出 17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25.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9 万元；其他支

出 261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7.13%，主要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105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67%；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0 万元。

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 187988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2927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2240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65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99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 124834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91425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3409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63154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末支出的上级专款资金结转到 2025 年支出。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划归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划归市级统筹。2023 年起失业保险基金划归省级统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划归市级统筹。上述基金收支纳入省市两级统一编制，本级预算不再报告。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量 11847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87.50%，其中：历年滚存结余收入 55923 万元，当年收入 6255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10.84%。当年主要收入科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86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24.0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68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3.57%。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量 5501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3.69%，主要支出科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3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3.9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768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3.56%。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63464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8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4.14%，其中：利润收入 233 万元；股利、股息收入 231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5398 万元。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9.00%，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1.67%；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41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13.87%。

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 6006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586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6005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3427 万元；调出资金 2578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 万元。

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形成，后期省（市）转移性收入可能还会发生变化。待 2024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我们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4 年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4763 万元、专项债券 20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60651 万元，发行债券重点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市政建设、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以及已到期政府债券再融资等方面。偿还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24579 万元、到期专项债券本金 33409 万元。截至目前，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0953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5102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58511 万元。2024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43667 万元，余额较限额少 34131 万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落实县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千方百计聚财源，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围绕年初预期目标，把组织财政收入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主动采取措施，增加财力规模，切实发挥财源建设对财政增收的支撑作用。一是强化收入组织力度。常态化抓实财政收入形势研判和税源监控，强化重点税源企业、重点项目税收监测和非税收入征收监管。2024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 2023 年增收 11879 万元，同比增长 16.21%，增幅位居全市第三位。二是强化争资挖潜力度。瞄准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战略导向，抢抓机遇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以及超长期国债等资金。全年对上争取资金 463282 万元，其中无偿资金 357368 万元，政府债券资金 105914 万元，争取总量位居全市前列。三是强化财政统筹能力。整合各类财政资金，做好四本预算之间的统筹协调，促进财政资金高效使用。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 2578 万元补充公共预算，

提高财政投入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四是盘活存量资金。对长期沉淀闲置结余资金按规定收回预算统筹使用，用于全县民生领域和重点项目支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优化支出保民生，补齐社会事业短板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安排资金，增强财政支持发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保障和改善民生财政投入机制，集中财力补短板、强弱项，持续增进人民福祉。民生支出 3345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85%，民生支出占比连续 9 年保持在 75%以上。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增加学前教育供给，推动高中教育提质增效，逐步完善农村中小学布局优化，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缩小城乡学校间教育水平差距。教育支出 68792 万元，增长 2.45%，确保“两个只增不减”落实到位。统筹资金 7115 万元支持金缸城北区中小学建设，争取资金 632 万元支持平睦河小学综合楼建设，进一步增强义务教育教学实力。二是拓宽就业增收渠道。加强就业公共服务，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落实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进一步提升就业质量。安排 2171 万元支持就业困难群体，发放“残疾人两补” 1189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 13216 万元，拨付医疗救助资金 3763 万元。三是强化健康稊归建设。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投入保障机制，支持加强县乡村医疗人才培养，补齐医疗条件、技术短板，拨付医疗机

构补助经费 8727 万元、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3301 万元，兑现计划生育奖扶补贴资金等 5800 万元，不断推动健康领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全县整体医疗卫生保障水平。城乡居民住院报销比例提升至 65%，住院医疗待遇不断提高。

（三）财政政策见成效，不断激发发展活力

一是落实惠企纾困政策。深入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筹集 3000 万元推动设立政府性引导基金。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3089 万元，兑现财政贴息 3180 万元，兑现招商引资政策资金 2700 万元，提升企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工业产业稳步发展。支持文旅产业发展，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展现美丽秭归新形象。统筹 600 万元支持 2024 年国际划联龙舟世界杯成功举办，屈原精神不断传承。安排资金 100 万元用于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二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达 23264 万元，统筹用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基础设施等。积极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下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4307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 894 万元。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安排全县 22 个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484 万元。聚焦特色优势农业产业，兑现奖补资金 646 万元，争取资金 4000 万元支持脐橙综合物流中心投产运营。三是城乡发展有效融合。统筹安排 8708 万元完成柳树沟、峡江商海等 8 个老旧小区改造，争取资金 8200 万元推进明珠大道排水防涝改造项目建设，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投入 32191 万元用于

磨巴路、泄巴路、S363 屈原镇对外交通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县域交通基础设施日趋完善，城乡融合发展更加紧密。

（四）多措并举防风险，筑牢财政安全底线

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系统观念，强化底线思维，坚决守住财政领域安全底线。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决扛起县级财政部门责任，落实县级“三保”风险防范，确保人员工资及时发放，足额拨付部门单位运转经费，全年“三保”支出 215164 万元，其中保工资 110046 万元、保运转 6587 万元、保民生 98531 万元。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和使用，按进度拨付直达资金 109154 万元，有力保障民生重点领域支出。二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非刚性支出，全年完成政府性投资项目结算审核 113600 万元，核减 6068 万元，核减率 5.34%。三是强化债务风险管理。完善债务动态监测制度，强化债务风险管控，积极筹措和调度资金，做好地方政府债务化解工作，按时足额偿还政府法定债务本息 68105 万元。扎实开展大财政体系建设工作，盘活国有保障住房资产，将紫昕集团两笔隐性债务全部化解完毕。四是加强国企风险防范。逐步完善县属国有企业权责监管清单，建立健全企业内控机制，将内部控制嵌入各层级公司法人治理、业务流程等每个环节，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作用，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保障企业运行。

（五）创新机制强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不断促进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高财政治理效能。一是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不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提质增效；科学、精细编制财政预算和部门预算，有效解决基数增长快、支出进度慢、资金绩效低等问题。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起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年开展4个重点项目绩效再评价、3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切实加强财会监督检查。完善财政监督机制，组织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预决算公开、“三公”经费等专项检查，有力保障了财政资金安全。四是促进政府采购改革创新升级。深入实施政府采购专员制度，实行“日浏览、周统计、月通报”监管机制，不断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加大采购信息公开力度，全县政府采购成交项目809个，总金额125956万元。

各位代表！总的来看，2024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年度预算各项任务圆满完成，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县经济企稳回升向好势头渐趋明显。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县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短期内难以解决的矛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后劲仍然不足。全县财源基础不够牢固，税源结构单一，财政收入质量不高，县域内支撑财源基础的大企业、大项目较少，收入增长乏力。政府性基金收入严重下滑，土地收入骤降，刚性支出持续增加，财政收支平衡矛盾十分突出，财政运行仍将处于“紧平衡”“硬平衡”甚至“难平衡”状态。二是

政府债务化解任务艰巨。随着前期发行的政府债券相继到期，同时政府隐性债务需在 2027 年以前化解完毕，年度化解任务将逐年递增，财政负重前行，债务偿还压力很大。三是财政管理改革任重道远。绩效管理不深、目标不科学、结果应用不充分，财会监督联动协调还有不足，国有企业管理改革有待提升，预算单位财务管理基础薄弱等问题仍然不同程度存在。

对此，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高度重视，广泛听取各位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集思广益，通过增收节支、深化改革、加强管理逐步予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和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三、2025 年预算草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工作部署，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从严从紧编制预算；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加强新时代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硬化预算约束；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推动预算管理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讲求绩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90000 万元，较 2024 年增长 5.5%，其中税收收入 57000 万元，非税收入 33000 万元，税收占比 63.33%。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4988 万元，同比增加 21124 万元，增长 6.33%。主要科目预算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54 万元，同比增加 8.22%；国防支出 100 万元，同比持平，主要是人武部相关保障经费；公共安全支出 12663 万元，同比增长 2.84%；教育支出 68882 万元，同比增加 3.63%；科学技术支出 8785 万元，同比增加 8.4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78 万元，同比增长 7.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18 万元，同比增加 0.76%；卫生健康支出 20849 万元，同比增加 8.09%；节能环保支出 6277 万元，同比下降 8.27%；城乡社区支出 13534 万元，同比增加 34.35%；农林水支出 62953 万元，同比增加 2.80%；交通运输支出 20563 万元，同比增加 4.7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0 万元，同比增加 6.2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6 万元，同比下降 13.6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09 万元，同比增加 21.76%；住房保障支出 10636 万元，同比增加 41.0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3 万元，同比增加 5.5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18 万元，同比增加 74.64%，主要增加了自然灾害管理及保险支出；预备费 366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000 万元。

预算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40236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835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0727 万元，调入资金 150 万元，上年结转 2313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40236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498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727 万元，上解支出 1665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9381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01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840 万元，车辆通行费收入 1600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6729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上缴以前年度发行的专项债券项目本金及利息）。

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163287 万元按支出科目分为：卫生健康支出 6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184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862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6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 万元；其他支出 465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37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163287 万元按支出项目分为：卫生健康支出 62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0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 万元，均为结转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31840 万元，分别是：结转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支出 8200 万元；县住建局城市规划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00 万元；县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征地拆迁补偿支出

2834 万元；茅坪镇失地农民生活困难补助 190 万元；县社会保险待遇服务中心被征地农民生活费 380 万元；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征地拆迁补偿和土地开发支出 19196 万元，用于罗家抽水蓄能、十宜高速等项目征迁补偿以及金缸城北区开发；县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84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8622 万元，分别是：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220 万元；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5149 万元；三峡后续工作 94521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73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600 万元，用于秭归长江大桥运营支出。其他支出 4651 万元，主要是彩票公益金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10377 万元，用于归还省财政厅到期的专项债券利息。

预算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 198146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4938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566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994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315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 198146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6328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4859 万元。

收支相抵，预算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6350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1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贴收入 16978 万元，本级社保缴费收入（包含转移性收入和利息收入）62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3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贴收入 20680 万元，本级社保缴费收入（包含转

移性收入和利息收入) 19639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5933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0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0309 万元。

预算平衡情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 1269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3509 万元，历年结余 63464 万元。本年支出 59338 万元。

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67635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 万元，主要是股利、股息收入 30 万元。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 万元。

平衡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 42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3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上年结转 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42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2 万元；调出资金 30 万元。

收支相抵，预算平衡。

四、完成 2025 年财政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一) 以“可持续”为重点，确保财政稳健运行

坚持“增收节支”，着力做好保重点、减开支、稳运行，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财政保障体系。一是加强财政收入管理。聚焦百

亿项目，做好税源挖潜增收，推动财政收入质量更优，力争开局良好。二是加大产业扶持力度。持续做好重点税源企业培育，用好产业扶持资金，支持现代产业链体系建设，开展好招商引资，为我县稳定税源提供坚强保障。三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强“三公”经费管理。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的投入力度，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四是积极向上争取支持。深入开展“三争三促”专项行动，紧盯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聚焦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专项债以及对口支援合作、区域协作等政策机遇，多渠道争取资金，拓宽重大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二）以“惠民生”为导向，加强资金统筹配置

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强化财政在社会事业和改善民生方面的积极作用。一是支持教育卫生事业。加快建设金缸城北区中小学项目，统筹资金补齐教育短板，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支持提升健康稷归建设，巩固国家卫生县成果，不断加强乡镇卫生机构经费保障。二是强化社会保障体系。持续稳定和扩大就业，完善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创业补贴等财政支持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水平。三是服务乡村振兴建设。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二十字”总要求，持续完善

乡村振兴财政保障机制。四是支持城市品质提升。支持明珠大道排水防涝改造、九歌城农副产品批发交易中心、移民安置区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建设，打造有温度的宜旅宜居城市。

（三）以“提效能”为根本，深化财政监督管理

围绕“科学、精准、绩效”的预算编审要求，优化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一是加大财会监管力度。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强化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情况监督、重大专项监督和重点领域会计监督。继续深入开展各种专项督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二是优化项目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全面融合，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将预算绩效管理结果与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挂钩，推进形成结果反馈、问题整改、绩效提升的良性循环。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运行为依托，形成常态化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将预算执行监督与日常管理有机融合，强化监控结果运用。四是做好巡视、审计整改和人大代表建议落实工作。抓住问题重点，细化工作措施，确保财会监督管理贯穿财政工作的各个环节。

（四）以“严监管”为抓手，推动国企发展壮大

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推动国企做强做大，不断增强国企的竞争力。一是持续推动县属国企市场化转型升级。以做稳房地产经济、做热文旅业、做优产业园区、做活资产与资本经营等为抓手，进一步做强做大国企，全面提升县属国企经营质效，有效提升县属企业对我县的财税贡献。二是进一步完善国企监管机制。逐步

建立国企监督管理清单，建立健全企业内控机制，防范经营风险，保障企业健康运行。三是进一步加强国企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县属国企员工编制核定动态管理制度，遵循“公开招聘”原则，完善企业人员“能进能出”机制，有效提升企业员工工作积极性。

（五）以“保安全”为关键，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按照统筹发展和安全的要求，增强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持续抓好防风险消隐患，为县域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营造安全、良好的财政环境。一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依法依规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落实债券到期偿还责任，加强债务风险管理，严格按照要求控制地方政府债务率，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做好隐性债务置换工作，坚决防范新增隐性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二是防范“三保”保障风险。严格执行“三保”要求，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预算执行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保障顺序，加强财政运行风险监测，对潜在风险隐患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三是防范财经纪律风险。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财经意识、法律观念，严格按照制度和规矩办事，坚决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健全财会监督机制，管好用好财政资金，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建

设三峡库区生态文明实践示范县而努力奋斗！

附件：1.名词解释

2.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表

3.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计划表

附件 1

名 词 解 释

1.四本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2.超长期特别国债。指发行期限在 10 年以上的，为特定目标发行的、具有明确用途的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3.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7.“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一般政府债券。是指地方政府针对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债发行的债券，筹集资金安排的支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本金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9.专项政府债券。是指地方政府针对土地储备、收费公路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债发行的债券，债券的发行要对应相应的政府性基金项目，筹集资金安排的支出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10.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是指预算资金所达到的产出和结果。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它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利于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增强单位支出责任、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

11.财政结转结余资金。财政结转资金，是指当年支出预算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

财政拨款资金。财政结余资金，是指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工作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12.民生支出。指财政支出中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支出。包括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科目的总和，不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资源勘探工业信息、金融、其他支出等支出科目。

13.政府采购。指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它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也是一种公共采购管理制度。

14.财政投资评审。财政投资评审是财政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强化财政支出预算管理的重要环节。通过运用专业技术评审手段，对使用财政资金的基本建设项目和专项支出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及资金来源等方面进行评审论证，对不合规行为实施监督，避免财政资金支出的盲目性和随意性，从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5.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指政府和社会资本在基础设施建设及公共服务领域建立的一种长期合作关系。通常模式是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并通

过“使用者付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回报；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

16.政府购买服务。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17.转移支付。以各级政府之间所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实现各地公共服务水平的均等化为主旨，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

18.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给予地方政府的财力补助，用于均衡地区间财力差距，包括纯财力补助和中央地方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

19.专项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为实现特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无偿给予地方政府，由接受转移支付的政府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的预算资金。

20.政府债务。指按预算法规定通过省政府代为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以及2014年底清理甄别锁定的存量政府债务。政府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指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债务；专项债务指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的债务。

21.预算管理一体化。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主要载体，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22.一般性支出。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2017年一般性支出压减工作的通知》（财预〔2017〕137号）精神，一般性支出压减涉及的科目包括：302“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含30204“手续费”、30218“专用材料费”、30225“专用燃料费”、30228“工会经费”、30229“福利费”、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和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001“房屋建筑物购置”、31002“办公设备购置”、31013“公务用车购置”、31019“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3.三保。指基层“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是经费保障的重点领域，也是必须坚守的底线。

24.直达资金。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将新增的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工作部署，财政部研究建立“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快速直达”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

25.两个只增不减。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

附件 2-0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000	85175	100.21%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375	424233	122.48%
（一）税收收入	57000	50189	8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887	44553	85.87%
（二）非税收入	28000	34986	124.95%	203. 国防支出	1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36948	297819	125.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13	12043	90.46%
（一）返还性收入	15471	15471	100.00%	205. 教育支出	67038	68792	102.6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3545	249239	122.4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101	9892	108.69%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932	33109	184.6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1	6368	118.34%
三、上年结转收入	27957	49568	17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21	54964	118.66%
四、调入资金	13198	5049	38.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28	28980	149.94%
五、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4560	49402	201.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43	10891	159.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65	32144	205.20%
				213. 农林水支出	64424	92644	143.8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584	23743	115.3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	868	180.8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0	667	141.9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96	6492	15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9	12820	170.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7	1140	244.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8	9660	406.22%
				227. 预备费	336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500	7552	100.69%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	
				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5	
				三、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4579	24579	100.00%
				四、上解支出	16709	14896	89.15%
收入合计	387663	487013	125.63%	支出合计	387663	463883	119.66%
				结转下年		23130	

附件 2-02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一、本级收入	42214	29275	69.35%	一、本级支出	149561	91425	61.1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3372	20046	60.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83	12949	45.6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0	889	1111.25%	213. 农林水支出	84946	39262	46.22%
污水处理费收入	780	801	102.6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00	1752	125.14%
车辆通行费	1400	1526	109.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79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582	6013	91.36%	229. 其他支出	24398	26137	107.13%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434	10504	100.67%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0	
二、上年结转收入	22240	22240	100.00%	二、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5487	33409	131.08%
三、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3990	56512	128.47%				
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6604	79961	120.05%				
收入合计	175048	187988	107.39%	支出合计	175048	124834	71.31%
				结转下年		63154	

附件 2-03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一、本年收入	56439	62556	110. 84%	一、本年支出	53056	55015	103. 6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050	24867	124. 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669	17332	103. 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389	37689	103. 5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6387	37683	103. 56%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二、历年滚存结余收入	78964	55923	70. 82%				
收入合计	135403	118479	87. 50%	支出合计	53056	55015	103. 69%
				结转下年	82347	63464	77. 07%

附件 2-04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预算 执行数	预算执行占 调整预算比
一、本级收入	5629	5862	104.14%	一、本级支出	3144	3427	109.00%
利润收入		233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	11	91.67%
股利、股息收入	231	231	100.0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000	3416	113.87%
产权转让收入		5398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398						
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	11	100.00%	二、调出资金	2629	2578	98.06%
三、上年结转收入	133	133	100.00%				
收入合计	5773	6006	104.04%	支出合计	5773	6005	104.02%
				结转下年		1	

附件 3-01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计划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县本级	乡 镇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000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4988	332088	22900
（一）税收收入	57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54	42345	13809
（二）非税收入	33000	203、国防支出	100	1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58358	204、公共安全支出	12663	12274	389
（一）返还性收入	15471	205、教育支出	68882	6888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1417	206、科学技术支出	8785	8785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47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78	5718	60
三、上年结转收入	2313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18	46458	60
四、调入资金	15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0849	20771	78
五、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1、节能环保支出	6277	6277	
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0727	212、城乡社区支出	13534	12706	828
		213、农林水支出	62953	55692	7261
		214、交通运输支出	20563	20563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0	510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6	406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09	5109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636	10636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3	493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18	4063	55
		227、预备费	3660	3300	360
		229、其他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7000	7000	
		二、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0727	30727	
		三、上解支出	16650	16650	
收入合计	402365	支出合计	402365	379465	22900

附件 3-02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计划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一、本级收入	49381	一、本级支出	16328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012	210、卫生健康支出	62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5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84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1840
车辆通行费	1600	213、农林水支出	108622
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6729	214、交通运输支出	1600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
二、上年结转收入	63154	229、其它支出	4651
三、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9947	232、债务付息支出	10377
四、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5664		
		二、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4859
收入合计	198146	支出合计	198146

附件 3-03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计划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一、本年收入	63509	一、本年支出	5933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19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0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3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0309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二、历年滚存结余收入	63464		
收入合计	126973	支出合计	59338
		结转下年	67635

附件 3-04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计划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 算		支 出 预 算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一、本级收入	30	一、本级支出	12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
股利、股息收入	3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	二、调出资金	30
三、上年结转收入	1		
收入合计	42	支出合计	42